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盛洋科技”）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908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盛洋科技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即2020年12月17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向14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人民币普通股（A股）68,91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61元，共计募集资金66,222.51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1,750.00万元（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64,472.5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1,926.78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4,295.7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中汇会验[2020]694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6,669.17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45,886.48 万元，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782.69 万元。

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15.91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12.72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开发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在2020年12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备注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9550880033507100214	募集资金专户	3,127,171.15	[注]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新开发区支行	1137620522000411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市越城支行	353278501045	募集资金专户	-	已销户
合 计			3,127,171.15	

注：该募集资金账号已于2025年8月8日注销。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1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

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040.1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8.0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鉴证，并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0034 号《关于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22 年 8 月 24 日及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结项，该项目中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及结项项目销户后转出节余募集资金 969.47 万元扣除项目尾款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预计节余募集资金和待支付项目尾款转出用于支付项目尾款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结项，公司将于 2024 年 1 月 7 日前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2,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在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后，将节余募集资金 10,357.2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准）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活动。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已将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2,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披露的《盛洋科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将预计结余募集资金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312.72 万元，用于支付“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尾款。在所有待支付项目尾款支付完毕后，后续该部分资金再行产生的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支出的差额所形成的节余款也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2022 年 8 月 24 日及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结项。

由于采购设备及系统的市场价格下降，在保障符合项目建设要求的情况下，合理调整项目设计及配置资源，通过招投标等形式选定智能仓储配送中心系统及设备的实施方，公司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前述节余款项与待支付项目尾款一并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后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公司将按照合同约定情况，由公司自有资金继续支付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该项目计划投入金额为 15,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累计已投入 7,598.7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已发生 71.25 万元,尚有未结算项目投入预计 117.06 万元。

2.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及 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结项。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因行业政策、建设需求、站点类型等而进行的铁塔站型调整,实施成本因钢材技术和塔桅制造工艺提升而下降等因素影响,公司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结项后,待支付项目尾款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等款项。该项目计划投入金额 36,000.00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25,774.74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已发生 444.67 万元,尚有未结算项目投入预计 312.7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款项已支付完毕,本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5 年 8 月 8 日完成注销。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钢材价格上涨、物流运输不畅等因素影响,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周期延长,影响整体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预计完成时间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项目拟建设的通信铁塔已完成实施,相关设备设施已调试到位,但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进度安排,部分项目尾款尚未达到支付时点,因此款项尚未结算完毕。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经披露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

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半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295.7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2.69[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669.17[注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注 2]、[注 3]	-	36,000.00	-	36,000.00	760.36	25,774.74	-10,225.26	71.60	2023 年 12 月 22 日	387.19	否	否
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	15,000.00	-	15,000.00	22.33	7,598.70	-7,401.30	50.66	2022 年 9 月 26 日	-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13,295.73	-	13,295.73	-	13,295.73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4,295.73	-	64,295.73	782.69	46,669.17	-17,626.56	72.5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之“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不适用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之说明。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之说明。

[注 1]：投入募集资金包含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已结项的智能仓储配送中心建设项目部分项目尾款人民币 2,474.60 万元，其中 2025 半年度为人民币 22.33 万元；

[注 2]：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包含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人民币 5,040.13 万元；

[注 3]：本年度通信铁塔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结项具体事项详见本报告三、(八)之说明。